

雷州林区公安简报

(第 92 期)

广东省森林公安局雷州林区分局

2015 年 7 月 21 日

雷州林区分局召开派出所技术用房建设探讨会

2015 年 6 月 29 日下午，雷州林区分局遂溪、北坡派出所技术用房建设正式进入实操阶段后，雷州林区分局双管齐下，一方面加强与省局等上级部门资金运转的请示汇报，另一方面积极联系国营雷州林业局相关部门关于建设技术用房中各环节的深入探讨。

7 月 17 日，为进一步推进派出所技术用房建设进度，明确各部门分工，国营雷州林业局与雷州林区分局再次召开关于派出所技术用房建设探讨会。会上，国营雷州林业局局长助理黄崇辉根据潘松海局长的指示，正式宣布成立派出所技术用房建设小组。黄崇辉助理任组长，李爱军局长任副组长，雷州林区分局马良贤副局长、杨伟民科长、苏明主任、全锦春科长、民警许梓韵以及国营雷州林业局纪检、国土办、资产科、财务主要负责人等 11 人为小组成员。

与会人员就如何在保证工程质量的前提下，加快整个项

目工程建设，结合本职工作纷纷出谋划策，力争项目早日破土动工。黄崇辉助理表示，国营雷州林业局会全力跟进派出所技术用房建设项目。解决遂溪、北坡派出所无办公场所的历史问题，不仅是雷林公安跨越式的飞跃，更是对日后保护雷州林区森林资源有着深远的意义，公安队伍的正规化、基础设施的标准化，对护林保地，打击涉林犯罪有了强有力的保障。

随后，李爱军局长对国营雷州林业局在这次技术用房的大力支持表示衷心感谢，针对项目建设，提出3点期望和要求：1、正视历史，资金项目有一定历史背景，在建设过程中遇到问题应考虑历史因素；2、合理充分利用，派出所技术用房建设资金来之不易，务必在符合程序等相关要求前提下，充分利用这笔资金；3、加快项目建设进度，各部门应加强沟通衔接，并落实责任到人。

目前，各部门按照会议决定积极跟进派出所技术用房建设，有关工作正紧锣密鼓有序开展。



